

安吉县昌硕街道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云鸿社区及周边、汪家庄区块房屋拆除及残值处置项目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项 目 编 号：ZZCG2022-054

招 标 单 位：安吉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交 易 方 式：公开招标

日期：2022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招标需求	18
第四章	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	20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2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26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安吉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委托，就安吉县昌硕街道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云鸿社区及周边、汪家庄区块房屋拆除及残值处置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经安吉县财政局国资科及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核准，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招标内容及数量：

标项	名称	区域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最高单价限 价 (元/m ²)	最高总价 限价 (万 元)
一、拆除费用					
一	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	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本地块东至河滨花园、南至亿城嘉园、西至教堂路、北至迪阳公寓。具体详见红线图。	涉及总面积约 111652 m ²	63	703.4
二	云鸿社区及周边、汪家庄区块	云鸿社区及周边区块、汪家庄区块,本地块东至河滨花园、南至亿城嘉园、西至教堂路、北至迪阳公寓。具体详见红线图。	涉及总面积约 99273 m ²	63	625.4
二、清运费					
标项	名称	区域位置	暂估数量 (吨)	单价 (元/吨)	最高总价 (万元)
一	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	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本地块东至河滨花园、南至亿城嘉园、西至教堂路、北至迪阳公寓。具体详见红线图。	45572	17.15	78.156

二	云鸿社区及周边、汪家庄区块	云鸿社区及周边区块、汪家庄区块，本地块东至河滨花园、南至亿城嘉园、西至教堂路、北至迪阳公寓。具体详见红线图。	40519	17.15	69.49
---	---------------	--	-------	-------	-------

三、残值处置费用（门窗、瓦片、木料、钢材等，不含建筑垃圾）

标项	名称	区域位置	建筑面积 (m²)	最低单价限价 (元/m²)	最低总价限价 (万元)
一	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	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本地块东至河滨花园、南至亿城嘉园、西至教堂路、北至迪阳公寓。具体详见红线图。	涉及总面积约 111652 m²	44	491.2688
二	云鸿社区及周边、汪家庄区块	云鸿社区及周边区块，本地块东至河滨花园、南至亿城嘉园、西至教堂路、北至迪阳公寓。具体详见红线图。	涉及总面积约 99273 m²	44	436.8012

注：1、以上面积为暂估面积，最终拆除面积以实际交付面积为准，投标人在报价前可请第三方机构自行测绘，一旦中标，涉及建筑结构、类型等相关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最终价格为实际交付面积*中标单价，实际面积以招标人委托的评估单位出具的评估面积为准，区块红线图详见附件。

2、本项目报价分为三块内容，即拆除费用报价、清运费报价和残值处置报价。拆除费用报价和清运费为招标人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拆除费用投标报价时不得高于最高单价限价，清运费为不可竞争费用，投标报价时不得更改，否则做无效标处理；残值处置报价为中标人支付给招标人的价格，投标报价时不得低于最低单价限价，否则做无效标处理。

3、拆除费用主要包含设备设施、人工、扬尘治理、安全管控的费用，清运费主要是建筑垃圾上料及运输至指定地点（安吉县生态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建筑材料循环利用中心）的运输费用等；残值主要包括瓦片、木料、门窗和钢筋等可回收的材料价值（建筑垃圾除外），残值收益权归中标人所有。

4、各投标人可选择其中的一个标项进行投标，也可投全部标项，但只可中一个标项。

5、开标时根据标项一、二顺序进行开标，各标项兼投不兼中，各投标人只能成交一个标项，标项一的中标人不得成为标项二的中标人。

6、外运总价（预估）=预估外运总量*固定单价，最终费用根据固定单价按实际外运总量结算。
预估外运总量标项一：45572 吨，标项二：40519 吨。

三、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 1、投标人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含有拆除业务；
- 2、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 3、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须具有单个拆除项目为 2 万平方米及以上的项目业绩，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项目合同复印件及中标结果网页截图（三者缺一不可）；
-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有任何形式的转包或分包；

四、报名事宜：

- 1、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2 年 9 月 5 日下午 16:00 时止。
- 2、方式：请先在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anji.gov.cn>）左侧“电子交易平台”处注册，完善基本信息，最后报名。
- 3、招标文件获取：在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anji.gov.cn>）公告附件，投标人自行下载获取。

五、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 2022 年 9 月 6 日上午 9 时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至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浙江省安吉县天荒坪南路 99 号商会大厦 A 座 7 楼开标室（天荒坪南路与穆王东路交叉口）。逾期送达或未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2 年 9 月 6 日上午 9 时整；

开标地点：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浙江省安吉县天荒坪南路 99 号商会大厦 A 座 7 楼开标室（天荒坪南路与穆王东路交叉口）。逾期送达或未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投标人应派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法定代表人应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身份证原件，授权代表应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以及社保缴费证明原件等有效证明）。投标人代表未携带规定证件或迟到的按其自动放弃投标处理。

七、投标保证金：

本次投标保证金 400000 元。

重要提示：网银缴纳或银行窗口（非现金柜）缴纳，账户须与“基本信息”账户一致。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2022 年 9 月 6 日上午 9 时前，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保证金提交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

八、其他事项：

参加投标时，投标单位应自觉做好个人防护，必须全程佩戴口罩，听从工作人员安排。进场投标必须出示“湖州健康码”，湖州市以外的人员需递交 72 小时内的核酸检测报告，配合工作人员做好实名登记、实时测量体温等各项疫情防控措施。只允许投标单位派 1 名投标人代表参加开标。投标单位应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因不能出示“绿码”或体温异常等原因而影响投标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负责。

九、联系方式：

1、招标人名称：安吉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江先生 联系电话：0572-5676801

2、代理机构名称：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海康 联系电话：0572-5888885 传真：0572-5888883

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递铺镇椅业路 95 号

质疑接受人：杜佳雯 邮箱：939011852@qq.com

3、行政监管及投诉受理部门：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2-5318212

安吉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5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	安吉县昌硕街道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云鸿社区及周边、汪家庄区块房屋拆除及残值处置项目
2	内容及要求	详见第三章招标需求部分
3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形式报价；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招标代理费用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收费额按中标价计算：差额定律累进法计算后整体（拆除加残值）按 87.5%计。
4	现场踏勘	投标人可自行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5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组成（投多个标项的）： 技术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副本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 资信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明标）； 商务文件（标项一）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商务文件（标项二）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技术文件采用暗标评审，正、副本分开密封包装。投标单位应将技术文件以 A4 纸打印，封面采用白色光面纸，内业采用白色纸页。竖向胶装装订，一正，三副（副本不得加盖公章，不得署名，不得体现投标人任何的信息，否则做无效处理）。
6	密封要求	密封包装如下：①资信文件；②技术文件正本；③技术文件副本；④商务文件。以上资料均需密封并加贴封条，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8	答疑与澄清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 17:30 时前，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人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质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都将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7 日前作出统一进行答疑，并在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anji.gov.cn ）公布。
9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9月6日上午9时整 投标地点：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浙江省安吉县天荒坪南路99号商会大厦A座7楼开标室（天荒坪南路与穆王东路交叉口）；
10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2年9月6日上午9时整，逾期作自动放弃。 开标地点：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浙江省安吉县天荒坪南路99号商会大厦A座7楼开标室（天荒坪南路与穆王东路交叉口）；
11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	综合评分法，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准	
12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招标人依法确定中标人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中标公告发布于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ajztb.com ）。
13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7日内。
14	履约保证金收取及退还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向招标人缴纳拆除中标价的3%作为履约保证金，合同履行完毕并无任何问题后无息退还。
15	资金来源	预算资金，已落实。
16	投标文件有效期	90天
17	解释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人。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安吉县昌硕街道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云鸿社区及周边、汪家庄区块房屋拆除及残值处置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 1、“招标单位”系指安吉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单位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
- 3、“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4、“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提供的服务。
- 5、“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子文档等。
- 6、“▲”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 1、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 2、本次招标设定预算价（控制价），预算价由招标人确定并在招标文件中明确。

（四）投标委托

所有投标人均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交易会议，并随身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的，还须随身携带授权委托书原件）、社保缴费证明原件，并在指定的登记册上签名报到。若投标人未派上述人员携带上述原件或应出席的人员未能准时出席，则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撤回其投标文件，放弃投标。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反规定除外）。

（六）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符合第一章第三条的规定。

（七）转包与分包

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将本项目转包或分包给其他单位，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所发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

（八）特别说明：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招标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九）澄清或修改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 2022 年 8 月 26 日 17:30 时前以书面形式提疑，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超过截止日期的提疑不予受理。

招标人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投标人的对招标文件提交的疑问，招标人都将作出统一解答或予以澄清，并以招标文件补充（澄清、答疑）文件的形式在并在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anji.gov.cn>）公布。

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答疑文件为准。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 公开招标公告
2. 投标人须知
3. 招标需求
4. 评标办法及标准
5. 合同主要条款
6. 投标文件格式
7.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技术文件、资信文件和商务文件组成。《资信文件》装订成一册，《技术文件》装订成一册，《商务文件》装订成一册。

1、技术文件：正本 1 套（标注投标人名称），副本 3 套（暗标，不得体现投标人任何的信息），正、副本分开密封包装。

- (1) 项目现场分析；
- (2) 项目具体拆除方案；

2、资信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 (1) 投标保证金银行交款回单复印件；
- (2) 廉政守信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见附件）；
- (4) 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格式见附件）；
- (5)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 (6) 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及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7)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三类人员证书[A 类为企业主要负责人（包括企业法人代表、企业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以及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8)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 (9) 提供拟派本工程项目负责人证书复印件及 B 类人员证书（B 类为拟投入本项目注册建造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及社保缴费证明；
- (10) 提供拟派本项目技术负责人证书复印件、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的 C 类人员证书复印件，同时提供社保缴费证明；
- (11) 设备投入；
- (12) 人员投入（格式自拟）；
- (13) 同类项目业绩；
- (14) 服务网点（格式自拟）；
- (15)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承诺；
- (16) 项目负责人及专职安全员到岗承诺书；
- (17)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方面的资料。

3、商务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标项一至标项二均适用）

- (1)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 (2)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单位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 ▲2、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三）投标报价

▲1、各标项的拆除及残值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

▲2、拆除报价为完成从建筑拆除到场地清理工作所发生的所有人工、机械、设备、材料、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用、扬尘管理费用、垃圾清运、场地清理、工人保险、税金、利润等所有包干价，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供应商应列入而未列入其中的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内，风险由投标人承担。残值报价为残值的处置权，涉及残值的数量、品质等相关风险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 ▲3、招标单位不接受备选方案。
- ▲4、投标文件中的单价、合价、总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不予返还。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

- ▲1、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2、保证金提交形式：按照招标公告第七条规定交纳。
- 3、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开标后五个工作日内可办理退还手续，无息退还。
- 4、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可办理退还手续，无息退还。
- 5、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无故撤回其投标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未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 (4) 将中标项目非法转包违法分包给他人，或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部分转让给他人的；
- (5)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6)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7)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应按资信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分别编制并装订成册。其中《资信文件》装订成一册，《技术文件》装订成一册，《商务文件》装订成一册，投标文件应附有封面和目录，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3、投标人应提供：资信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技术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暗标，副本不得体现投标人任何的信息）；

商务文件（标项一）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商务文件（标项二）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技术文件采用暗标评审，正、副本分开密封包装。投标单位应将技术文件以 A4 纸打印，封面采用白色光面纸，内业采用白色纸页。竖向胶装装订，一正，三副（副本不得加盖公章，不得署名，不得体现投标人任何的信息，否则做无效处理）。

4、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5、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6、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7、**▲所有纸质版投标文件均须采用胶装装订，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七) 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应按资信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编制投标文件，其中《资信文件》装订成一册，《技术文件》装订成一册，《商务文件》装订成一册。在包装封面上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资信文件、技术文件正本、技术文件副本、商务文件（标项一、标项二）等）、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在___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参照《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见附件）的要求]。

其中标项一至标项二的商务文件分别密封，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2、未按规定标记的投标文件将有可能被拒绝，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八) 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在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装订和标记的；
-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 (4) 投标文件未采用胶装或胶装不完整的，投标文件胶装后存在脱页或存在资料粘贴的；
- (5) 投标文件无法区分正、副本的；
- (6)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的；
- (7)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8)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
- (9) 投标人在技术文件（暗标中）体现投标人信息的；
- (10) 拆除及清运报价超最高限价，残值报价低于最低限价；
- (11)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函，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 (12) 所提供的证书未在有效期之内的；
- (13)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 (14) 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参照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构成废标或否决其投标的其他情形。

2、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开标、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由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监管。

（二）开标程序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宣布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
- （3）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检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携带身份证到场情况；
- （4）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 （5）唱标人当众启封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并根据招标文件检查投标文件的份数是否符合规定；
- （6）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先开启技术标及资信标，评标委员会先对各投标人的技术标及资信标进行评审，公布结果资信及技术标得分后再开启商务标，公布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投标人代表应对唱标内容及记录结果当即进行校核确认，如发现唱标内容或记录结果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应在签字确认前当场提出，并经招标人代表、监督人、唱标人和记录人核实后，当即予以纠正，投标人代表未在开标记录签字的，均视为对开标结果予以默认）；
- （7）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8）开标结束。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由 5 人（含）及以上单数组成。

（二）评标程序

1、形式审查

招标人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实质审查与比较

-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即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响应的依据是招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它证据。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

(3) 各投标人的评标价格要素实际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 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评标价。

(5)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并参考标底价完成评标后，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三)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在开标现场提出。

(四)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开标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 评标过程的保密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七)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标准》。

七、定标

1、本项目由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依法确定中标人后 2 个工作日内，代理机构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同时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八、合同授予

（一）授予合同的依据

- 1、招标人和代理机构签发的中标通知书；
- 2、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及补充文件；
- 3、投标文件和询标时投标人做出的澄清、说明、纠正、承诺；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

（二）签署合同的要求

- 1、招标人与中标人按照中标通知书的规定时间、地点签订书面合同；
- 2、签订合同的时间必须在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 3、所签订的合同内容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4、招标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5、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送监管部门备案。

（三）中标通知书

- 1、确定中标人后，招标人和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
- 2、中标通知书为双方签订合同的依据；
- 3、中标人应根据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4、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缴纳拆除中标价的 3%作为履约保证金给招标人，合同履行完毕并无任何问题时后无息退还。

（五）合同签订

- 1、招标人与中标人依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订书面合同；
- 2、招标人如不与中标人订立协议的，或者招标人、中标人订立背离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由有关部门责令改正，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3、中标人如不按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协议的，则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和代理机构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

相应法律责任；

4、中标人应当按照协议约定履行义务，完成项目各项工作，不得将中标项目违法转让（转包）给他人；

5、如果中标人未能遵守本款第 3 条的规定，则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

第三章 招标需求

项目编号：ZZCG2022-054

项目名称：安吉县昌硕街道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云鸿社区及周边、汪家庄区块房屋拆除及残值处置项目

招标单位：安吉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一、招标内容：

标项	名称	区域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最高单价限 价 (元/m ²)	最高总价 限价 (万 元)
一、拆除费用					
一	芝里社区及 周边区块	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本地块东至河滨花园、南至亿城嘉园、西至教堂路、北至迪阳公寓。具体详见红线图。	涉及总面积 约 111652 m ²	63	703.4
二	云鸿社区及 周边、 汪家庄 区块	云鸿社区及周边区块、汪家庄区块,本地块东至河滨花园、南至亿城嘉园、西至教堂路、北至迪阳公寓。具体详见红线图。	涉及总面积 约 99273 m ²	63	625.4
二、清运费用					
标项	名称	区域位置	暂估数量 (吨)	单价 (元/吨)	最高总价 (万元)
一	芝里社区及 周边区块	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本地块东至河滨花园、南至亿城嘉园、西至教堂路、北至迪阳公寓。具体详见红线图。	45572	17.15	78.156

二	云鸿社区及周边、汪家庄区块	云鸿社区及周边区块、汪家庄区块，本地块东至河滨花园、南至亿城嘉园、西至教堂路、北至迪阳公寓。具体详见红线图。	40519	17.15	69.49
---	---------------	--	-------	-------	-------

三、残值处置费用（门窗、瓦片、木料、钢材等，不含建筑垃圾）

标项	名称	区域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最低单价限价 (元/m ²)	最低总价限价 (万元)
一	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	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本地块东至河滨花园、南至亿城嘉园、西至教堂路、北至迪阳公寓。具体详见红线图。	涉及总面积约 111652 m ²	44	491.2688
二	云鸿社区及周边、汪家庄区块	云鸿社区及周边区块，本地块东至河滨花园、南至亿城嘉园、西至教堂路、北至迪阳公寓。具体详见红线图。	涉及总面积约 99273 m ²	44	436.8012

注：1、以上面积为暂估面积，最终拆除面积以实际交付面积为准，投标人在报价前可请第三方机构自行测绘，一旦中标，涉及建筑结构、类型等相关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最终价格为实际交付面积*中标单价，实际面积以招标人委托的评估单位出具的评估面积为准，区块红线图详见附件。

2、本项目报价分为三块内容，即拆除费用报价、清运费报价和残值处置报价。拆除费用报价和清运费为招标人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拆除费用投标报价时不得高于最高单价限价；清运费为不可竞争费用，投标报价时不得更改，否则做无效标处理；残值处置报价为中标人支付给招标人的价格，投标报价时不得低于最低单价限价，否则做无效标处理。

3、拆除及清运主要包含设备设施、人工、扬尘治理、安全管控的费用，以及建筑垃圾上料及运输至指定地点（安吉县生态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建筑材料循环利用中心）的运输费用等；残值主要包括瓦片、木料、门窗和钢筋等可回收的材料价值（建筑垃圾除外），残值收益权归中标人所有。

4、各投标人可选择其中的一个标项进行投标，也可投全部标项，但只可中一个标项。

5、开标时根据标项一、二顺序进行开标，各标项兼投不兼中，各投标人只能成交一个标项，标项一的中标人不得成为标项二的中标人。

二、项目内容

1. 拆除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云鸿社区及周边、汪家庄区块的所有建筑物，房屋拆除以室内地坪标高为±0，±0 以上的建筑必须全部拆除，现场场地平整等。房屋拆除、建筑材料清理干净并外运至指定地点，残值收益权归中标人。房屋拆除含其围墙及附属物。残值主要包括瓦片、木料、门窗和钢筋等可回收的材料价值（建筑垃圾除外）。

2. 采取机械拆除（不得使用炸药爆破等手段拆除），所有建筑垃圾须合法合规及时清运出拆除现场，并运送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安吉县生态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建筑材料循环利用中心），不得拖延拆除工期。建筑垃圾如未在招标人规定时间内清运的，招标人有权扣罚投标人履约保证金并上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3. 投标人应将现场进行场地平整，场地平整严禁使用淤泥、生活垃圾等劣质、有毒有害物质。拆除工作完成后，如标高达不到要求，投标人将无条件返工直至满足招标人要求为止，发生的所有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投标人场地平整标高不能在招标人规定时间内达到要求，招标人将扣罚投标人履约保证金。

三、▲项目基本要求

1、中标人进行房屋拆除，须保证无安全隐患（如出现安全事故，由中标人负全部责任）。房屋拆除以室内地坪标高为±0，±0 以上的建筑必须全部拆除。房屋拆除、建筑材料清理干净并外运至指定地点，残值收益权归中标人。房屋拆除含其围墙及附属物。

2、整体房屋拆除原则上采用机械拆除，不得人工上房拆除。房屋现场条件特殊，与周边民房距离接近，因施工场地及运输通道狭窄等原因，应采用人工拆除方法，中标人应具备完善的施工方案后方可执行。

3、须拆除的房屋，拆除空间较小，须做好安全及维护措施，现场施工人员应文明施工，保护好标的物地下通信光缆、电缆、水管、绿化等设施，对建筑、周边建筑及附属工程加以保护，由中标人造成的损坏及周边居民房屋损坏，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与招标人无关。

4、中标人应处理好与周围住户的关系，并做到文明安全施工，由此引发投诉而停工的，由中标人承担损失。

5、拆房期间与该地块有关的治安、消防、卫生、市政市容、安全、水电费缴纳等方面的事项，全部由中标人负责。

6、拆除完毕后，中标人应做到现场卫生清理干净与场地整平；

7、中标人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范施工，必须在规定时间内组织足够人工拆除地坪以上建筑。在拆除前，中标人应对现场进行详细检查，特别是电缆、电线是否断电、高空坠物、燃气管道等有

危险性的地方，确保安全后方可进行作业。拆除时确保人身安全，保证正常通行安全以及施工过程中的人身安全，如发生事故或纠纷，一切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招标人概不负责。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必须为所有现场施工人员办理建筑工程人身意外伤害险（包括第三者责任险）和安全责任险。

8、建筑垃圾的清运由中标人负责，所有建筑垃圾必须合规合法运送至安吉县生态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建筑材料循环利用中心堆放场地。如未及时、合规合法运送至指定地点，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依法追究赔偿。

9、投标人必须配备至少一辆抑尘车（风炮最远射程 $\geq 80\text{m}$ ），一台拆房专用长臂机（25米及以上），1台挖掘机（200型以下），允许为投标人自有或租赁，如为自有，投标文件中提供企业或法人购置发票和车辆真实照片；如为租赁，投标文件中提供租赁协议和车辆真实照片。

10、项目负责人及专职安全员到岗率须为100%，未能满足要求的按1000元/天扣除费用。

11、中标人应无条件服从招标人要求，根据招标人指令进行分批拆除及运输，每批拆除及运输根据招标人的要求按时完成，中标人未按照招标人要求的期限完成拆除及运输的，须向招标人支付5000元/天的违约金，累计逾期7天，招标人有权扣除中标人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招标人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向中标人追究由此给招标人带来的一切损失。

12、中标人须自行在拆除现场做好防盗看护工作，建筑材料等因发生盗窃、丢失等现象与招标人无关。

四、▲工期要求

中标人应根据招标人要求需按时完成，完成房屋拆除、场地平整、垃圾清运等所有工作。未能按时完成的，中标人每延误一天将被扣除履约保证金5000元，上不封顶。若中标人在接到招标人指令后拒不拆除的或以各种理由延迟拆除的，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没收拆除费用及履约保证金。由于业主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情形除外。工期实行提前完成奖励，奖励原则为中标人根据招标人指令要求进行分批拆除及运输，提前完成的按照残值中标价的20%记取，具体奖励根据每批次工程量进行结算，延期违约处理。

五、▲人员配备

本项目须配备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检员、安全员各一名，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技术负责人应具有建筑类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投标文件中应附相应有效资格证书）；施工员、质检员应在投标文件中附有效相关证书（上岗证书）复印件；安全员应在投标文件中附有效相关证书（执业证书C证）复印件。

六、环境保护

1、投标人应当切实做好拆除施工扬尘治理工作，须满足《湖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细化建筑施工扬尘治理措施要求的通知》（湖建发〔2019〕89号）文件的要求。严格落实拆除施工过程洒水，所有进出现场的工程车辆必须按要求做好冲洗工作。

2、严格落实建筑施工现场防尘降尘设施、装置等措施。

3、施工现场运输车辆必须封闭或遮盖严密，严禁使用未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的渣土等运输车辆，严禁沿路遗撒和随意倾倒。

4、中标人应严格要求按安吉县建筑工程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的要求组织施工，遵守工程建设安全文明施工的有关规定。认真落实各项安全保护措施，并随时接受招标人、监理单位及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5、中标人要做好安全防护工作，合理安排工程车辆进出。中标人应建立有效安全责任制，落实到人，加强现场施工人员安全教育，提高安全意识。

七、▲安全责任

1. 施工期间发生的人身安全事故、交通安全（包括但不限于）等大小事故，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标人负责，与招标人无关。中标人必须按规定办理有关保险，并采取严格的安全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及施工原因所造成的事故责任及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2. 中标人应制定安全生产计划、制定安全措施、施工注意安全防护、落实安全生产制度、设置专门的安全员、做好安全生产台账记录等，并接受属地街道的相关安全检查，检查结果连续2次不符合要求的，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3. 在施工期间，中标人负责所需的起重、运输、施工机械等辅助设施设备，所有设施设备都须符合安全作业要求，所有设备操作人员都必须要有操作证明。

4. 因中标人原因造成的安全责任事故责任由中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本项目施工过程所有安全责任均由中标人负责，招标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5. 安全文明施工具体要求如下：

(1) 突出“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方针，贯彻工作避高峰，快速施工原则，注重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根据工作实际情况，制定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具体措施，最大限度地减少对附近区域市容环卫和交通运行影响。

(2) 日常工作应做好安全防护工作，确保作业人员、设备及路过行人、车辆的安全。

(3) 作业安全设施应干净整洁，功能完善。对于破损、污染、功能缺失的作业安全设施应及时更新修复。

(4) 进行工程作业的人员必须按规定统一着装，穿戴带有反光标志的工作套装和安全帽等。现场管理人员必须穿戴反光背心和安全帽，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 (5) 中标人必须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技术培训，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 (6) 中标人应根据作业面积大小、道路交通情况，编制相应的施工组织设计、安全文明施工方案、交通组织方案等，并做好上报和备案工作。
 - (7) 各种施工机械进场须经过安全检查，合格的方能使用。施工机械操作人员必须依照有关规定持证上岗，文明驾驶，禁止无证人员操作。
 - (8) 中标人应做好现场施工噪音、环境卫生、材料堆放、安全警示等工作，并负责施工期间与环保、交通城管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工作，做好现场秩序的维护；
 - (9) 中标人在施工前做好各项进场准备工作，如因周边环境等原因造成施工中断，由中标人负责协调解决；
 - (10) 工程作业安全文明施工具体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在工程作业时应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规定，确保作业人员和设备的安全，以及行人和通行车辆的安全与畅通。
- 上述关于安全责任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作出明确的承诺。

八、施工注意事项：

- 1、招标人不提供临时用地、用水、用电，由各投标单位在勘察现场后充分考虑自行承担；
- 2、各投标人应充分考虑防台防灾、安全防护、卫生环保、文明施工、二次进场或多次进场等费用；
- 3、各投标人应仔细勘察现场，在报价中充分考虑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并极大限度保护好周边环境。施工组织时尽可能考虑交通道路的进出通行，不得随意堆放施工材料；投标人可在勘察现场后根据现场情况综合考虑这笔费用，该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 4、本工程在施工时，要注意做好安全防护措施，特别是高空作业人员的人身安全保护，施工现场设立醒目的施工指示牌。施工时按照工程建设的需要及招标人的要求，统一服从招标人的现场管理，并对现场周边设施等加以保护，若出现损坏情况，中标人应自行修复至原样，修复费用自行承担；
- 5、中标人必须配备至少一辆抑尘车（风炮最远射程 $\geq 80\text{m}$ ），一台拆房专用长臂机（25米及以上），1台挖掘机（200型以下），允许为投标人自有或租赁，如为自有，投标文件中提供企业或法人购置发票和车辆真实照片；如为租赁，投标文件中提供租赁协议和车辆真实照片。
- ▲6、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及专职安全员到位率应达到 100%，否则以 1000 元/天的违约金从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投标人须在做出相应承诺否则做无效处理。
- 7、采用机械（挖掘机、炮头机等）破坏性拆除，同时必须确保拆房质量、效率和安全。
- 8、中标人须自行在拆除现场做好防盗看护工作，旧房材料等因发生盗窃、丢失等现象与招标人无关，建筑垃圾如发生盗窃则招标人有权追究中标人责任，扣罚中标人履约保证金处理。
- 9、招标人将房屋移交中标人后，在规定工期内必须完成所有工作，否则招标人有权另派拆

除单位、机械进场拆除，同时扣罚中标人履约保证金并上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10、中标人必须及时将现场拆除的建筑垃圾及时合法合规外运，只能对建筑垃圾（建筑材料等）进行外运，开挖的土方、宕渣不得外运。

11、项目完工后招标人将对整个项目进行验收，如有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环保、人员和机械设备、场地平整标高等未能按规定履行的，招标人将扣除中标人履约保证金并上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九、验收要求

符合《建筑拆除工程安全技术规范》JGJ147-2016 等国家现行有关建筑工程拆除技术规范、标准及规程，达到合格工程目标。

十、▲付款条件及方式

①拆除费用：按单张项目进度指令单分批结算。（发票应随付款进度及时提供增值费专用发票，税率为9%）。最终拆除费用=拆除投标单价报价*实际交付面积

②清运费：在项目验收完成并且所有建筑垃圾清运至指定地点后，招标人将清运费一次性支付给中标人，按实结算（最终清运结算费用=清运建筑垃圾总量*定额运费）。（由中标人提供增值费专用发票，税率为9%）

③残值费用：中标人签订合同后10天内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人。（由招标人开具发票，税率为13%）。最终残值费用=残值投标单价报价*实际交付面积，若最终残值价格大于中标价格，不足部分在7个工作日内由中标人补齐给招标人；若最终残值价格小于中标价格，多出部分在7个工作日内由招标人退还给中标人。

注：合同签订前、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招标人要求增加作业班组的，中标人应按招标人要求执行，并不额外增加其它费用。

本招标文件中带“▲”的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全部作出响应，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第四章 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安吉县昌硕街道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云鸿社区及周边、汪家庄区块房屋拆除及残值处置项目的评标。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商务分 30 分、技术资信分 70 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人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

(一) 技术、商务及其他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技术、商务及其他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二) 商务部分：3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及分值	评分细则	备注
1	拆除费用报价得分 13 分	<p>拆除报价中，低于所有报价均价 50% 的报价不计入评分，去除该部分不计入评分的报价后所有报价再次计算均价，该均价做为评标基准价（满分基准价），且该部分报价不得为负数；各有效投标报价与满分基准价进行比较，计算出拆除报价的评分值，即：</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效投标拆除报价等于满分基准价，得满分 13 分； ●有效投标拆除报价每低于满分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 ●有效投标拆除报价每高于满分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 0.3 分； <p>以上内容计算报价分时，保留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p>	
2	清运报价得分 5 分	<p>该部分分值为响应制，预估清运总量*定额运费，最终按实际结算。</p>	清运费为不可竞争费用，投标报价时不得更改

3	残值处置费用报价 得分 12 分	以有效残值处置报价最高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满分 12 分。其他投标人的残值处置报价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残值处置报价得分=(残值处置费用报价/评标基准价) ×12%×100	
---	---------------------	---	--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7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及分值	评分细则	备注
1	项目现场分析 8 分	通过实地踏勘，提供现场探勘报告，根据报告是否详实、是否符合客观实际以及现场周遭环境及运输路线踏勘是否全面进行打分，0-8 分。	▲技术文件采用暗标评审，正、副本分开密封包装。投标单位应将技术文件以 A4 纸打印，封面采用白色光面纸，内业采用白色纸页。竖向胶装装订，一正，三副（副本不得加盖公章，不得署名，不得体现投标人任何的信息，否则做无效处理）。
2	技术文件 (43 分) 项目具体拆除方案 35 分	<p>(1) 施工准备措施：3 分 根据项目技术准备、现场准备、作业条件准备等工作全面、科学的比较打分，0-3 分；</p> <p>(2) 施工方案：12 分 从投标人设计的施工流程、施工顺序、施工方法、施工工期响应等方面横向比较，专家比较打分，优秀得 8-12 分，良好得 4-8（含）分，一般得 0-4（分）。</p> <p>(3) 消防安全措施：2 分 对于施工过程中的可能引起的管线、明火作业管理、严禁烟火管理等规范全面、管理制度健全，比较打分，0-2 分；</p> <p>(4) 防尘、噪音等环保措施：5 分 从环保措施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方面横向比较，0-5 分。</p> <p>(5) 安全文明施工方案和措施：10 分 从安全文明施工方案、措施以及安全责任落实与安全制度严密性等方面横向比较，专家酌情打分，优秀得 7-10 分，良好得 4-7（含）分，一般得 0-4（分）。</p> <p>(6) 项目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3 分 从项目现状了解透彻、难点要点分析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技术措施是否得力等方面进行打分，0-3 分。</p>	
3	设备投入 6 分	投标人投入设备中必须具有拆房专用长臂机 1 台（25 米	

	商务资信文件 (27分)		<p>及以上)、挖掘机(200型以下)1台、抑尘车1辆(风炮最远射程$\geq 80\text{m}$),自有或租赁均可,满足基本条件的不计分。</p> <p>(1)投标人自有挖掘机(200型及以上)每台的得1分、租赁的每台得0.5分,最高得2分(本项最多以两台得分);</p> <p>(2)投标人自有洒水车(10吨及以上)每辆的得1分、租赁的每辆得0.5分,最高得2分(本项最多以两台得分);</p> <p>(3)投标人自有抑尘车1辆(风炮最远射程$\geq 80\text{m}$,除必须提供的抑尘车外)每辆得1分,租赁的每辆得0.5分,最高得1分(本项最多以一台得分);</p> <p>(4)投标人自有叉车1台(10吨以上),每台得1分,租赁的每辆得0.5分,最高得1分(本项最多以一台得分)。</p> <p>自有的提供设备购置发票复印件、图片等证明材料,租赁的提供设备租赁协议、图片等证明材料,原件备查。以上证明材料须体现设备名称、规模以及数量等。</p>	
4		人员投入 8 分	<p>1、项目负责人情况 2 分 针对本项目负责人资质、业绩、获奖情况等综合考虑,由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综合打分, 0-2 分。</p> <p>2、项目服务人员及劳动力配备情况 4 分 针对本项目投入服务人员配备资历、资格证书、人员情况等综合考虑,由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综合打分, 0-4 分。</p> <p>3、人员保险办理承诺 2 分 承诺对拟派遣的所有项目人员(包括项目负责人、技术人员、普工、特殊工种、机械设备操作人员等)办理工伤保险(或意外保险,保额不低于 100 万元/人)和安全生产责任险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p>	提供相关人员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同时提供最近连续 5 个月内任意一月的社保证明。
5		同类项目业绩 8 分	<p>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单个拆迁项目 4 万平方米及以上的同类项目业绩(房屋拆除,除满足资格条件以外的)的每个得 2 分,最高得 8 分。</p> <p>提供经招投标监督部门(招投标或分中心)盖章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合同、中标结果(或中标公示)公告官方网站截图证明复印件,三者缺一不可,原件备查。</p>	

6	企业荣誉 3 分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获得过“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奖”荣誉称号的，县级得 1 分，市级得 2 分，省级及以上得 3 分，最多只计一个奖项。 提供荣誉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7	服务网点 2 分	比较各投标人设立的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售后服务点的情况及响应时间，承诺接到招标人通知后，1 小时响应并到达现场的，得 2 分，2 小时响应并到达现场的，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注	上述评分项目，以招标文件的书面承诺或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为准，若未按上述要求提供书面及证明材料，或提供的书面及证明材料与事实不符，或提供的书面及证明材料无法提供完整的信息的均不给分。任何由于投标人原因导致书面及证明材料缺失、字迹模糊无法分辨、内容错漏的情形，均可能导致该评审项失分。	

注：以上各类证明文件（证书、业绩证明等）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附在投标文件中；
提供材料不真实、不完整或伪造证明材料的，后果自负。

（三）分值计算

1、商务分

按评分细则中的公式计算。

2、技术、资信及其他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技术、资信及其他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3、综合得分

投标人综合得分=商务分+（技术、资信）

所有分值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供参考）

注：本合同作为示范文本，具体以中标人与招标人所签定正式合同为准。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项目的中标通知书，甲方将此项目承包给乙方，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履行各自的职责，高效优质地完成服务内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共同协商一致，现签订本服务承包合同。

第一条 名称

第二条 承包内容

第三条 计划工期

第四条 承包经费

（一）承包价：

（二）承包经费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

（三）承包经费最终结算价依据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验收考核等要求计算。

（四）付款方式：

①拆除费用：按单张项目进度指令单分批结算。（发票应随付款进度及时提供增值费专用发票，税率为9%）。最终拆除费用=拆除投标单价报价*实际交付面积

②清运费用：在项目验收完成并且所有建筑垃圾清运至指定地点后，招标人将清运费用一次性支付给中标人，按实结算（最终清运结算费用=清运建筑垃圾总量*定额运费）。（由中标人提供增值费专用发票，税率为9%）

③残值费用：中标人签订合同后10天内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人。（由招标人开具发票，税率为13%）。最终残值费用=残值投标单价报价*实际交付面积，若最终残值价格大于中标价格，不足部分在7个工作日内由中标人补齐给招标人；若最终残值价格小于中标价格，多出部分在7个工作日内由招标人退还给中标人。

注：合同签订前、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招标人要求增加作业班组的，中标人应按招标人要求执行，并不额外增加其它费用。

第五条 工程拆除的范围

1. 拆除地块内的所有建筑物，房屋拆除以室内地坪标高为±0，±0 以上的建筑必须全部拆除，现场场地平整等。房屋拆除、建筑材料清理干净并外运至指定地点，残值收益权归中标人。房屋拆除含其围墙及附属物。残值主要包括瓦片、木料、门窗和钢筋等可回收的材料价值（建筑垃圾除外）。

2. 采取机械拆除（不得使用炸药爆破等手段拆除），所有建筑垃圾须合法合规及时清运移出拆除现场，并运送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安吉县生态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建筑材料循环利用中心），不得拖延拆除工期。建筑垃圾如未在招标人规定时间内清运的，招标人有权扣罚投标人履约保证金并上

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3. 投标人应将现场进行场地平整，场地平整严禁使用淤泥、生活垃圾等劣质、有毒有害物质。拆除工作完成后，如标高达不到要求，投标人将无条件返工直至满足招标人要求为止，发生的所有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投标人场地平整标高不能在招标人规定时间内达到要求，招标人将扣罚投标人履约保证金。

第六条 建筑垃圾归属

1. 拆除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的所有权归乙方所有，所有建筑垃圾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清运移出拆除现场，不得因此拖延拆除工期。

2. 垃圾的处置由中标人负责，处置垃圾的收益或支出均由中标人负责。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缴纳_____元履约保证金给招标人，合同履行完毕并无任何问题时无息退还。

第八条 项目基本要求

1. 整体房屋拆除原则上采用机械拆除，需采用人工拆除方法的，中标人应制定完整的施工方案后方可执行。

2. 中标人须做好安全及维护措施，现场施工人员应文明施工，保护好标的物地下通信光缆、电缆、水管、绿化等设施，对建筑、周边建筑及附属工程加以保护，由中标人造成的损坏，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与招标人无关。

3. 拆房期间与该地块有关的治安、消防、卫生、市政市容、安全、水电费缴纳等方面的事项，全部由中标人负责。

4. 拆除完毕后，中标人应做到现场卫生清理干净与场地整平；

5. 施工单位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范施工，必须在规定时间内组织足够人工拆除地坪以上建筑。在拆除前，中标人应对现场进行详细检查，特别是电缆、电线是否断电、高空坠物等有危险性的地方，确保安全后方可进行作业。拆除时确保人身安全，保证正常通行安全以及施工过程中的人身安全，如发生事故或纠纷，一切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招标人概不负责。中标人在拆除前必须为所有现场施工人员办理建筑工程人身意外伤害险（包括第三者责任险）。中标人应进行科学的施工组织设计、制定全面的安全防范措施、落实严格的安全生产责任。所有因施工安全导致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由中标人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6. 清运渣土的车辆应在施工封闭范围内停放；清运渣土车的车辆应封闭或采用苫布覆盖，出入现场时应有专人指挥。清运渣土的作业时间应遵守有关规定，做到夜间不施工，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噪音影响。

7. 中标人应具有妥善处理建筑垃圾和混合垃圾的方案和措施，根据垃圾不出县的要求，确保建筑垃圾和混合垃圾的处置符合城管、生态环境等各类职能部门的管理要求，对有毒有害固废垃圾的处置需符合相关规定，如有违规倾倒建筑垃圾等行为的，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依法追究赔偿。

第九条 人员要求

本项目须配备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检员、安全员各一名，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技术负责人应具有建筑类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施工员、质检员应具有有效的相关证书（上岗证书）；安全员应具有有效相关证书（执业证书C证）。

第十条 文明施工、安全施工特别要求

中标人应按投标时递交的技术文件制定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投入技术力量：

1. 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到位率应达到 100%，否则视为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到位，处 1000 元/天的违约金并扣罚相应工程款。
2. 中标人必须严格按相关操作规程进行作业，做到精心管理，文明施工，服从指挥，确保安全。
3. 必须保证附近电力线缆、高压架空线、管道等安全，做好预防保护措施，确保万无一失。
4. 中标人保证施工人员自身安全，乙方必须与所有施工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且为所有施工人员购买意外保险并做好预防保护措施，乙方需在本合同签订时向甲方提供购买保险相关凭证。若在施工期间，乙方新增施工人员，乙方需及时为新增人员购买保险，并将相关凭证提供给甲方备案。
5. 中标人应当切实做好拆除施工扬尘治理工作，须满足《湖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细化建筑施工扬尘治理措施要求的通知》（湖建发〔2019〕89号）文件的要求。严格落实拆除施工过程洒水，所有进出现场的工程车辆必须按要求做好冲洗工作。
6. 严格落实建筑施工现场防尘降尘设施、装置等措施。
7. 拆除房屋前必须在拆除区域外做全包围安全围护，围护高度必须与现场拆除房屋齐高。工地设置车辆行人统一出入口，非施工人员不得入内。在施工现场醒目位置设置安全警示标志牌，保证周围行人、建筑物等人员和实物财产的安全，做好预防保护措施，确保万无一失。
8. 房屋拆除现场应当设立垃圾渣土临时存放地，并及时清运，做到不积压，垃圾渣土运出房屋拆除现场时，应当按照批准线路和时间。
9. 房屋拆除现场垃圾渣土应当有专人负责管理，并配高压洒水车定期洒水、清扫路面。
10. 清运渣土的车辆应在施工封闭范围内停放；清运渣土车的车辆应封闭或采用苫布覆盖，出入现场时应有专人指挥。清运渣土的作业时间应遵守有关规定，做到夜间不施工，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噪音影响。
11. 施工现场运送土方、渣土的车辆必须封闭或遮盖严密，严禁使用未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的渣土等运输车辆，严禁沿路遗撒和随意倾倒。
12. 中标人应严格遵守合同相关规定，保证项目施工安全。若施工项目发生人身安全事故，中标人应当积极处理，并妥善解决。若由于中标人不能积极处理，导致甲方受损，则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承担责任；同时，若因中标人不积极处理导致受害者要求甲方承担责任，招标人有权对中标人进行追偿。
13. 中标人应严格要求按安吉县建筑工程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的要求组织施工，遵守工程建设安全文明施工的有关规定。认真落实各项安全保护措施，并随时接受招标人、监理单位及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14. 中标人要做好安全防护工作，合理安排工程车辆进出。中标人应建立有效安全责任制，落

实到人，加强现场施工人员安全教育，提高安全意识。

第十一条 安全责任

6. 施工期间发生的人身安全事故、交通安全（包括但不限于）等大小事故，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标人负责，与招标人无关。中标人必须按规定办理有关保险，并采取严格的安全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及施工原因所造成的事故责任及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7. 中标人应制定安全生产计划、制定安全措施、施工注意安全防护、落实安全生产制度、设置专门的安全员、做好安全生产台账记录等，并接受属地街道的相关安全检查，检查结果连续 2 次不符合要求的，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8. 在施工期间，中标人负责所需的起重、运输、施工机械等辅助设施设备，所有设施设备都须符合安全作业要求，所有设备操作人员都必须要有操作证明。

9. 因中标人原因造成的安全责任事故责任由中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本项目施工过程所有安全责任均由中标人负责，招标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10. 安全文明施工具体要求如下：

① 突出“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方针，贯彻工作避高峰，快速施工原则，注重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根据工作实际情况，制定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具体措施，最大限度地减少对附近区域市容环卫和交通运行影响。

② 日常工作应做好安全防护工作，确保作业人员、设备及路过行人、车辆的安全。

③ 作业安全设施应干净整洁，功能完善。对于破损、污染、功能缺失的作业安全设施应及时更新修复。

④ 进行工程作业的人员必须按规定统一着装，穿戴带有反光标志的工作套装和安全帽等。现场管理人员必须穿戴反光背心和安全帽，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⑤ 中标人必须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技术培训，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⑥ 中标人应根据作业面积大小、道路交通情况，编制相应的施工组织设计、安全文明施工方案、交通组织方案等，并做好上报和备案工作。

⑦ 各种施工机械进场须经过安全检查，合格的方能使用。施工机械操作人员必须依照有关规定持证上岗，文明驾驶，禁止无证人员操作。

⑧ 中标人应做好现场施工噪音、环境卫生、材料堆放、安全警示等工作，并负责施工期间与环保、交通城管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工作，做好现场秩序的维护；

⑨ 中标人在施工前做好各项进场准备工作，如因周边环境等原因造成施工中断，由中标人负责协调解决；

工程作业安全文明施工具体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在工程作业时应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规定，确保作业人员和设备的安全，以及行人和通行车辆的安全与畅通。本项目施工过程所有安全责任均由中标人负责，招标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二条 验收要求

符合《建筑拆除工程安全技术规范》JGJ147-2016 等国家现行有关建筑工程拆除技术规范、标

准及规程，达到合格工程目标。

第十三条 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 1、甲方对乙方的拆除服务进行全面的技术指导、检查、管理和监督，对检查中发现的质量问题及时向乙方提出书面或口头改进意见，直至终止本合同。
- 2、甲方监督检查乙方落实安全防火和安全生产措施。
- 3、甲方可要求乙方调整不合格员工。
- 4、甲方根据拆除要求，对乙方有权发出分批拆除的指令。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履行承诺的义务，并参加由甲方组织的检查和综合考评。
2. 乙方应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及指导。
3. 按甲方的要求开展工作，如有改变，乙方应提出书面申请，并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4. 乙方负责作业过程中员工安全及事故处理和一切费用。
5. 乙方不得有弄虚作假及其不正当行为。
6.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计划生育等工作，不得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当地的有关规定。
7. 在合同期内，因国家建设需要调整乙方管理任务时，乙方要服从大局。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不负赔偿责任。
8. 乙方承诺在承包服务期内，在执行工作过程中，加强消除现场风险隐患，全力确保现场安全。
9. 乙方应确保优先支付农民工工资。乙方如未及时支付农民工工资的，甲方有权直接从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农民工工资实行分帐管理，须严格执行湖建发（2020）44号文件。服务期内，乙方未及时支付农民工工资3次（含）以上的，甲方有权直接终止合同，并扣除乙方全部履约保证金。
10. 乙方应遵守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因以上原因使合同性质发生改变，甲方不负赔偿责任。

第十四条 合同组成

承包合同由《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附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违反甲方具体要求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行为均属违约行为。甲方根据上述规定条款，视乙方违反规定的情节轻重，做出批评教育、警告、扣罚处理，情节严重者，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由乙方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因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从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二）乙方因机械、工具或技术、劳动等跟不上管理需要影响工作，未达到质量标准，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

(三) 本拆除服务除在招标文件中列明并经甲方同意外, 乙方不得将本项目分包与转包, 一经发现立即取消承包资格, 作违约处理, 并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及一切经济损失。

第十六条 争议的解决

合同未尽事宜, 应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 任何一方均可提起仲裁或诉讼, 仲裁或诉讼按合同履行地原则。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终止

(一)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 合同终止: 本合同出现以下情况时终止。

- 1、期限届满时自行终止。
- 2、有以下行为之一的:
 - (1) 违反管理规定, 造成重大伤亡或重大损失。
 - (2) 因管理不善造成恶劣影响。
 - (3) 擅自将合同转包给第三者。
 - (4) 违反劳动法或其他相关法律法规, 造成恶劣影响。
 - (5) 弄虚作假及其他不正当行为。
 - (6) 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情形。
- 3、法律规定的终止事由。

第十八条 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的解释权在招标人。

第十九条 合同的份数

本合同一式五份, 双方各执二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印章)

乙方: (印章)

全权代表: (签字)

全权代表: (签字)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一、技术文件格式

1、技术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不可缺）

安吉县昌硕街道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云鸿社区及
周边、汪家庄区块房屋拆除及残值处置项目

技术文件（正本/副本）

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全称（盖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

安吉县昌硕街道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云鸿社区及
周边、汪家庄区块房屋拆除及残值处置项目

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全称（盖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副本

安吉县昌硕街道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云鸿社区及
周边、汪家庄区块房屋拆除及残值处置项目

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技术文件：

- (1) 项目现场分析；
- (2) 项目具体拆除方案；

三、资信文件格式

1、资信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不可缺）

安吉县昌硕街道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云鸿社区及 周边、汪家庄区块房屋拆除及残值处置项目

资信文件

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全称（盖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资信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安吉县昌硕街道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云鸿社区及
周边、汪家庄区块房屋拆除及残值处置项目

资信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全称（盖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资信文件：

- (1)投标保证金银行交款回单复印件；
- (2)廉政守信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见附件）；
- (4)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格式见附件）；
- (5)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 (6)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及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7)《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三类人员证书[A类为企业主要负责人（包括企业法人代表、企业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以及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8)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 (9)提供拟派本工程项目负责人证书复印件及B类人员证书（B类为拟投入本项目注册建造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及社保缴费证明；
- (10)提供拟派本项目技术负责人证书复印件、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的C类人员证书复印件，同时提供社保缴费证明；
- (11)设备投入；
- (12)人员投入（格式自拟）；
- (13)同类项目业绩；
- (14)服务网点（格式自拟）；
- (15)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承诺；
- (16)项目负责人及专职安全员到岗承诺书；
- (17)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方面的资料。

以上资信文件组成部分招标文件有格式的参照后附件格式，无格式的投标单位自拟。

4、廉洁守信承诺书

廉洁守信承诺书

本公司决定参加_____项目投标。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促进企业廉洁从业、诚实守信，特承诺如下：

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决不发生以下行为：

1. 以他人名义投标，允许其他单位或个人使用本单位资质投标；
2. 提供虚假材料，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3. 与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4. 中标后将项目转包，或违法分包；
5. 中标后与招标人签订背离投标文件及合同实质性内容的私下协议；
6. 违反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法律法规的行为；
7. 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二、不得以任何理由给予建设单位、主管部门、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专家评委以下好处：

1. 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或给予回扣、感谢费、劳务费等各种名目的经费；
2. 报销应由上述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 赠送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 提供宴请、健身、旅游、娱乐等高消费活动；
5. 无偿或明显低于市场价装修住房。

三、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建设单位、主管部门、相关单位的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等亲属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等提供方便。

四、自觉接受有关部门和派驻廉政监察组等机构的监督，积极配合建设单位开展廉政文化进工程工作，加强廉洁从业环境宣传、项目管理制度建设，多种形式开展廉洁教育。

上述承诺如有违反，愿接受录入诚信档案的处理，构成违纪违法的，由相关部门依纪依法作出处理。

法定代表人签名：

承诺单位（公章）：

承诺日期：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黏贴处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_____（姓名）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姓名）身份证号： _____ 为我公司授权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授权代表在开标、评标、定标及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部 门： _____ 职 务：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_____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黏贴处

注：此委托书正本一式两份，一份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内，另一份由授权代表携带出席开标会，被授权人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加盖社保机构章）。

7、投标单位情况表格式：

投标人情况一览表

公司名称				
注册资金				
地址、邮编				
主要业务范围				
企业性质				
成立时间				
生产经营场所规模（平方）				
公司领导班子构成情况				
法人代表	公司经理	总工程师	总经济师	总会计师
公司人员职称构成情况				
人员总数（人）	高级职称	中级职称	初级职称	其他
人员构成（%）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后勤人员	其他
上年度末资产及 负债情况	总资产	固定资产净额	流动资产	资产负债
企业概况				

说明：本表格可视情形添加或删减。除表格外，可另附文字、图片等情况加以说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8、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格式：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注册单位	
项目负责人								必配
技术负责人								必配
施工员								必配
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必配

1、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情况自行填写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除必备人员外，可根据投标单位的自身情况增设人员。项目负责人应附有效的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类证，技术负责人应附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施工员附执业证或上岗证书，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必须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C 类证。

2、须提供以上人员社保缴费证明，社保缴费证明必须由社保部门出具或从浙江政务服务网打印，以近 5 个月内任意一月社保缴费为准。

3、以上职务中，同一人员不允许担任两个或两个以上职务，若有重复，则做无效处理。

4、以上人员未经允许不得变更。在项目推进过程中，视项目情况需要，根据招标人要求增设岗位及人员，所增设人员须持有效上岗证，并不额外增加其它费用。

5、合同签订前、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招标人要求增加作业班组的，中标人应按招标人要求执行，并不额外增加其它费用。

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人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9、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格式；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序号	机械或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备注

10、同类项目经营业绩表格式：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招标人	合同规模	完工时间	招标人联系人	联系方式	备注

注：相关证明材料附后。

投标人（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11、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承诺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承诺书（格式）

清理建设领域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工作，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事关社会公平正义，事关社会和谐稳定，事关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为维护建设市场秩序和农民工合法权益，构建行业自律环境，提高社会公德力和企业诚信度，在（工程名称）工程建设中，我们承诺：

认真履行总承包企业在清欠工作中的责任和义务，保证：

- 1、对专业承包和劳务分包企业农民工工资支付承担监管责任，专业承包、劳务分包企业拖欠农民工工资且拒不支付的，由我单位先行垫付；
- 2、如若我单位成交，在签定施工合同前将到行政主管部门办理相关手续，并按规定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 3、在拖欠工程款未到位的情况下，如我单位未按规定停工或者擅自组织施工，因此形成的拖欠由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 4、坚持诚信原则，不为任何单位组织或个人出具虚假清欠证明，否则，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2、项目负责人及专职安全员到岗承诺书

项目负责人及专职安全员到岗承诺书（格式）

（招标人名称）：

我单位参加_____项目投标，若中标，我单位承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配备相关人员，并承诺项目负责人及专职安全员到岗率达到_____。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商务文件格式

1、商务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不可缺）

安吉县昌硕街道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云鸿社区及
周边、汪家庄区块房屋拆除及残值处置项目

商务文件

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 项：_____

投标人全称（盖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商务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安吉县昌硕街道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云鸿社区及
周边、汪家庄区块房屋拆除及残值处置项目

商务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 项：_____

投标人全称（盖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商务文件目录：

- 1)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 2)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4、投标函

投标函

致：（招标人名称）_____

1、根据已收到的_____工程的招标文件，遵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等有关招标资料后，第一部分拆除总报价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元（小写：¥_____元），第二部分清运总报价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第三部分残值总报价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的投标报价并按上述图纸、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其他条件要求承包上述招标项目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及有关其他资料。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根据招标人的指令进行分批拆除，每批拆除根据招标人的要求按时完成并移交全部内容。承诺工程质量达到合格_____标准。

我单位拟派的本项目负责人为：_____。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上述总价_____%的履约保证金。

6、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已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

（1）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2）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 标 人：_____（盖章）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标项一）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主要内容	面积 (m ²)	投标单价报价 (元/m ²)	总价 (万元)
一、拆除费用					
1	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	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本地块东至河滨花园、南至亿城嘉园、西至教堂路、北至迪阳公寓。 具体详见红线图。	涉及总面积约 111652 m ²		
二、清运费用（清运费为不可竞争费用，投标报价时不得更改）					
标项	名称	区域位置	暂估数量(吨)	单价 (元/吨)	总价 (万元)
1	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	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本地块东至河滨花园、南至亿城嘉园、西至教堂路、北至迪阳公寓。 具体详见红线图。	45572	17.15	78.156
三、残值处置费用（门窗、瓦片、木料、钢材等，不含建筑垃圾）					
序号	名称	主要内容	面积 (m ²)	投标单价报价 (元/m ²)	总价 (万元)
1	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	芝里社区及周边区块，本地块东至河滨花园、南至亿城嘉园、西至教堂路、北至迪阳公寓。	涉及总面积约 111652 m ²		

		具体详见红线图。			
--	--	----------	--	--	--

注：1、本项目报价分为三块内容，即拆除费用报价、清运单位报价和残值处置报价。拆除费用报价和清运费为招标人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拆除费用投标报价时不得高于最高单价限价，清运费为不可竞争费用，投标报价时不得更改，否则做无效标处理；残值处置报价为中标人支付给招标人的价格，投标报价时不得低于最低单价限价，否则做无效标处理。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报价以人民币为单位，投标单位提供的个体或整体报价中均已包含委托个体或整体发生的所有费用。在以上报价外，招标单位不再额外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投标报价不得低于最低限价，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全称（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开标一览表（标项二）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主要内容	面积 (m ²)	投标单价报价 (元/m ²)	总价 (万元)
一、拆除费用					
1	云鸿社区 及周边、 汪家庄区 块	云鸿社区及周边区块、 汪家庄区块，本地块东 至河滨花园、南至亿城 嘉园、西至教堂路、北 至迪阳公寓。具体详见 红线图。	涉及总面积约 99273 m ²		
二、清运费 （清运费为不可竞争费用，投标报价时不得更改）					
标项	名称	区域位置	暂估数量 (吨)	单价 (元/吨)	总价 (万元)
1	云鸿社区 及周边、 汪家庄区 块	云鸿社区及周边区块、 汪家庄区块，本地块东 至河滨花园、南至亿城 嘉园、西至教堂路、北 至迪阳公寓。具体详见 红线图。	40519	17.15	69.49
三、残值处置费用 （门窗、瓦片、木料、钢材等，不含建筑垃圾）					
序号	名称	主要内容	面积 (m ²)	投标单价报价 (元/m ²)	总价 (万元)
1	云鸿社区 及周边、 汪家庄区 块	云鸿社区及周边区块、 汪家庄区块，本地块东 至河滨花园、南至亿城 嘉园、西至教堂路、北 至迪阳公寓。具体详见	涉及总面积约 99273 m ²		

		红线图。			
--	--	------	--	--	--

注：1、本项目报价分为三块内容，即拆除费用报价、清运单位报价和残值处置报价。拆除费用报价和清运费为招标人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拆除费用投标报价时不得高于最高单价限价，清运费为不可竞争费用，投标报价时不得更改，否则做无效标处理；残值处置报价为中标人支付给招标人的价格，投标报价时不得低于最低单价限价，否则做无效标处理。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报价以人民币为单位，投标单位提供的个体或整体报价中均已包含委托个体或整体发生的所有费用。在以上报价外，招标单位不再额外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投标报价不得低于最低限价，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全称（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